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19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5月21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0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 公司法)及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即将届满,根据 公司法)、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章高路先生、王勇先生、边勇壮先生、华荣先生、于宁杰先生、陈玲女士和张梅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于宁杰先生、陈玲女士和张梅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上述七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均须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逐一选举 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该议案须提请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 关于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2年6月12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5月21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章高路,男,1976年出生,大学本科。曾任江苏省常州市北环物业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长、福建国力民生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其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王勇,男,1970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任北京六星发展公司部门经理,中国华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北京国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边勇壮,男,1954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贸经济研究所研究室主任,无锡新江南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大恒新纪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国力民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其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派出董事,截止公告披露日其持有本公司股份30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华荣,男,1955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任东南大学助教,国家发改委投资研究所研究员,燕京华侨大学副校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于宁杰,男,1966年出生,大学本科,一级律师。曾就职于福建省律师协会、福建省建达律师事务所。现任福建天泽广业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兼职教授,福建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本公司独立董事。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陈玲,女,1963年出生,博士学历。现任福州大学管理学院财政金融系主任、教授、硕士生导师,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梅,女,1971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福建金融管理干部学院教师,福建银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现任福建江夏学院教师,德尔惠 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三奥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20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5月21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5月10日以书面或传真方式发出。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5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 公司法)及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关于公司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 公司法)、 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其中两名由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出林琴女士、曾阳光先生作为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提名邬巍女士、张光宝先生、刘尚捷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三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均须提交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逐一选举 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 公司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该议案须提请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2年5月21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邓薇,女,1969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就职于福建省珠宝手饰进出口公司、福州味精厂财务科。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财务部经理。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光宝,男,1971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北京市机械施工公司市政工程分公司材料科科员、中国华泰国际贸易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公司北京科技服务分公司财务经理。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刘尚捷,男,1964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福州油墨厂财务科副科长、科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审计部副经理。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琴,女,大专学历,1950出生,工程师。曾任福州发电设备厂团支部书记、团委委员、党支部书记、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办公室主任。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曾阳,男,1967出生,工商管理研究生,会计师。曾任国营重庆无线电厂财务处会计、副处长;重庆金美通信电子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会监事、重庆金美通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其与本公司及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公告披露日持有本公司流通股股份20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21

神州学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于宁杰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 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不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 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 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 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 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 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 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45次,未出席1次。 朱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22

神州学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陈玲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 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不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 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 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 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 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 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 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114 次,未出席会议 1 次。 朱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于宁杰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于宁杰
日 期:2012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23

神州学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就提名张梅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 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被提名人符合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具体情形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被提名人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不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 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 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 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 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 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 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_ 次,未出席 _ 次。 朱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声明人张梅郑重声明: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证券交易所的处分。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做出独立判断,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尽快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声明人:张梅
日 期:2012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0547 证券简称:闽福发A 公告编号:2012-025

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声明人陈玲,作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本人不存在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本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四、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五、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1%以上的已发行股份或是该公司前十名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六、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没有在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七、最近一年内,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八、本人不是为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九、本人不在与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该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本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一、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二、本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三、本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四、本人最近三年不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五、最近一年内,本人、本人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 公务员法)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七、本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八、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十九、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 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本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 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一、本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 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 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 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五、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 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七、包括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内,本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且本人未在神州学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达六年以上。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八、本人向拟任职上市公司提供的履历表中本人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以及全部兼职情况等个人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二十九、本人已经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本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者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 是 □ 否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本人在所有曾任职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 114 次,未出席会议 1 次。 朱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一、本人在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二、本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三、本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四、本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三十五、本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